

2026年度包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普法责任清单

任务清单	共性任务	1.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个性任务	1. 宣传《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和《内蒙古自治区粮食安全保障条例》。	
		2. 突出宪法宣传教育。		2. 宣传《生态环境法典》《节约能源法》和《循环经济法》。	
		3. 突出宣传党内法规。		3. 学习宣传《行政执法监督条例》。	
		4. 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		4. 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5. 深入宣传与推动高质量发展相关的法律法规。			
		6. 深入宣传与提升社会治理效能相关的法律法规。			
		7. 深入宣传与保障和改善民生相关的法律法规。			
措施清单	普法活动(项目)	普法对象	时间节点	责任部门	
	1.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学好用好《习近平法治文选》第一卷,习近平总书记《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2025年版)》(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习近平法治思想系列讲读》等。	班子成员 全体干部	全年	机关党委	
	2. 会同相关部门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	全体干部 社会大众	5月	法规科	
	3. 开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内蒙古自治区粮食安全保障条例》宣传活动。	全体干部 社会大众	四季度	执法督查科	
	4. 开展《生态环境法典》《节约能源法》和《循环经济法》宣传活动。	各旗县区发改委、相关企业	4月-5月	环资科	
	5. 组织学习《行政执法监督条例》。	行政执法监督人员、执法人员	6月	法规科、执法督查科、能源安全科	
	6. 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全体干部	4月	办公室	
普法平台载体		包头发改之窗公众号、单位宣传屏幕			
清单公示地址链接					
联系人		分管领导	李健飞	联系电话	6135604
		联络员	张继林	联系电话	6135425